

铁岭司法系统以法治力量护航春耕生产

李江南 本报驻铁岭记者 江海峰

一年之计在于春，一年好景在春耕，正值春耕备耕关键时期，同时也是农村土地合同、土地侵权、涉农资买卖等矛盾纠纷高发期，连日来，铁岭全市司法系统开展多种形式的法治服务活动，护航春耕生产顺利进行。

志愿者“送法下乡”

【现场声音】“有的不法商家打着‘厂家直销’‘送货下乡’‘政府补贴’等幌子，走村入户流动销售假冒伪劣化肥产品，他们还利用一些小礼物引诱咱们购买，我们一定要睁大眼睛，不能因为图便宜买到劣质化肥。”

4月7日，西丰县司法局房木司法所组织“铁岭卫士”网格员、人民调解员等普法志愿者成立普法小分队开展“送法下乡”活动。

普法志愿者结合典型案例，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街边摊贩、过往群众详细讲解民法典、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普及春耕期间如何辨别种子、化肥、农药、地膜真假，如何签订土地承包流转、种植回收合同等知识，解读购买假冒伪劣农资产品 and 不符合安全标准的农机商品所产生的社会危害。通过“零距离”“面对面”的普法宣传，让农民群众加深了对涉农法律知识的了解，教育引导群众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

启动专项行动护春耕

【现场声音】“进货的时候一定要多留意，您看这里标注的数字就是农药的有效期，要定期查看，失效产品咱可不能售卖。”

4月9日，昌图县司法局七家子司法所联合昌图县人民法院宝力人民法庭、县公安局七家子派出所共同开展“护春耕 促生产 惠民生”专项行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走访七家子镇街内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户，通过发放宣传单及以案释法的方式向农资经营者普及涉农相关法律法规，宣传销售假冒伪劣农资产品的危害，督促落实进销台账制度，履行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义务，引导农资经营者诚信经营，确保农资质量安全，让农民群众用上“放心种、放心药、放心肥”。

随后，工作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农家院落，全力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活动，重点排查化解春耕生产期间出现的土地流转、用水用地等纠纷，排查出一起就地调解一起，保证农民春耕生产期间的社会和谐稳定。

在排查到杏山村时，通过村委会了解到，近期该村有一起棘手的土地纠纷，由于事件复杂，村里目前还没有调解成功。在初步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大家对该事件的可调解性进行了充分讨论，一致认为可以进一步调解。于是，将两名当事人请到了杏山村村部会议室中，通过摆事实、讲道理、释法理，将矛盾纠纷成功化解。

七家子司法所将继续结合工作实际，联合宝力法庭、七家子派出所等部门围绕护春耕、促生产、惠民生，多措并举推动涉农纠纷多元化解，做春耕“护航员”，奏响司法保春耕的“护农曲”，为春耕生产的顺利进行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与保障。



矛盾纠纷排查走进田间地头

微访谈

辽宁法治报：请您谈谈铁岭司法行政系统助力春耕生产具体有哪些做法？

铁岭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李永贵：铁岭司法行政系统严格按照护航春耕生产工作要求，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员、“法律明白人”等优势作用，深入田间地头，宣传与春耕备耕相关的法律法规，认真排查、收集春耕生产纠纷线索，将矛盾化解在基层，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为广大农民群众的春耕生产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为推进铁岭乡村振兴工作贡献法治力量。

地头普法解纠纷

【现场声音】“眼下正是春耕备耕的关键时期，你们来得很及时，你们的讲解对我们很受用。”开原市城镇镇城东村村民张秀芳有感而发。

连日来，西丰县司法局柏榆镇司法所组织“法律明白人”开展法治宣传促春耕活动，维护农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减少春耕生产期间矛盾发生。

“法律明白人”走到田间地头、农资商店、农户家中向村民发放宣传资料，用通俗易懂的语言，认真解答群众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法律及政策等方面的问题，积极引导群众采取理性途径解决纠纷，促使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学习法律、运用法律。“法律明白人”还利用村屯大喇叭播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与春耕生产生活紧密相关的法律法规，引导农民依法规范签订土地流转合同，防范法律风险。其间，共发放宣传册8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10余人次，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社会氛围。

连日来，开原市司法局城东司法所工作人员和“法律明白人”为沿街农户发放

“助力春耕、法治同行”民法典宣传折页和民法典简明读本，遇到有现场法律咨询的进行逐一解答；随后又深入田间地头向正在备耕的农户发放法治宣传册，面对面宣讲，努力将普法宣传延伸到村屯的各个角落，做到普法全覆盖。

“你的车轧了我的地，马上就要旋地了，轧得这么硬，旋地的效果肯定不好，这一定会影响今年的秋成，你要不解决，我肯定不能让你把车开走。”

近日，在开原市八宝镇和顺村一片耕地里，村民任某堵住运输秸秆包的大型运输车，说什么也不让其离开。可司机李师傅说他也是给“老板”干活，这费用他不能出。两人你一句我一句，吵得越来越凶。

开原市司法局八宝司法所所长王海博接到信息后，立即向八宝镇政法委员汇报，同时联系和顺村党支部书记、八宝派出所，各方第一时间赶到现场。

“李师傅，农民这一年收成好坏，全得看咱这苗出得怎么样，这地轧得的确挺硬，你和你‘老板’商量一下，都站在对方角度上考虑问题。”调解期间，王海博对司机李师傅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并与李师傅的“老板”通话，最后双方达成和解，李师傅一方承诺将轧硬的土地恢复原状，双方握手言和。

“你家柴火垛堆哪都行，但是你不能挡我上山的路。我家的地就在山上，马上春

耕了，我得运种子、化肥啥的上山，你家必须得把柴火垛挪走。”

“这是我家墙外面的地，我愿意堆哪就堆哪，你还真管不着。”

近日，在调兵山市晓南镇前孤山子村，村民汪某因为郭某家柴火垛挡住其上山的路，二人吵得不可开交，找到村里来评理。该村调解员邀请调兵山市司法局晓南司法所所长张翼第一时间来到了现场。

“都是一个村的，低头不见抬头见，有啥解决不了的事儿。”“这些柴火垛的确影响上山出行。这样吧，咱把柴火垛挪到地方，实在不行，算我一个帮手，咱尽快行动。”

在张翼的劝说下，郭某答应两天内把柴火垛移走，第二天郭某就叫来帮手把柴火垛移走了，汪某打来电话，给张翼点赞。

开展农机领域规范作业整治

【现场声音】“目前正值春耕关键时期，也是农业机械作业的高峰期、农机事故的多发期，一定确保全镇春耕农机作业安全，要对农用车辆违规载人、人货混装、改装拼装、无牌无证、酒后驾驶、不参加年审、报废车上路、无反光标识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排查……”

近日，昌图县大四家子镇召开农机领域规范作业整治暨维稳工作会议。会上，县司法局大四家子司法所所长刘哲楠讲解关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重点工作，春耕备耕期间由于农机作业不规范极易引发山林土地纠纷和邻里纠纷，为避免此类矛盾纠纷的发生，要求全镇农机从业人员签订承诺书，确保旋地作业安全高效进行。会议普及了驾驶员安全法律法规，督促其遵守职业道德和交通安全等，做到持证上岗、安全驾驶、规范行车；以重点行业（领域）治乱的真实案例进行以案释法，要求大家引以为戒，警钟长鸣。

大四家子镇将继续坚持综合治理、依法治理和源头治理相结合，畅通诉求表达渠道，群策群力共同维护地区和谐稳定。



走访农资经营点